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52,390.74	52,390.74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局	52,390.74	52,390.74				
金融业招商引资和综合业务经费	193.00	193.00			通过金融业招商引资和综合业务经费项目的展开，全力做好金融招商引资及部门综合业务相关工作，做好南沙金融对外宣传交流，同时依法依规落实相关综合保障工作。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出具法律意见书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80份；年度指标值:不少于80份。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核查企业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00家；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00家。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确保核查测算扶持资金准确率；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95%；年度指标值:不少于95%。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解答我局在招商引资、行政管理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50次；年度指标值:不少于50次。
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服务费	90.00	90.00			做好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提高金融风险科技防控水平，有效实现对金融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出具风险排查报告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50份；年度指标值:不少于50份。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提供培训服务场次；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2场；年度指标值:不少于2场。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监测企业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50000家；年度指标值:不少于50000家。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进行辖内金融行业风险监测；实施周期指标值:维护南沙区金融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年度指标值:维护南沙区金融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费	120.00	120.00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关于以“信易+”为突破口高质量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工作方案的通知》，参考信易贷平台（广州站）探索设立南沙区信易贷平台，辅以信贷风险资金池及政策性融资担保等增信措施，打造具有南沙特色的创新融资体系。建立覆盖南沙区农业、工信、科技、口岸等各行业的信易贷平台；设立信贷风险资金池，对信易贷的合作金融机构受到的信贷损失给予一定比例的风险补偿，通过财政扶持的方式统筹全区农业、科技、工信、贸易等行业领域发展的信贷支持力度。引入南沙政策性融资担保、商业保险等企业进入融资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银行机构对信用良好的中小微企业进行融资的信心，提升中小微企业银行融资的可获得性。同时根据2022年6月21日正式印发《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管理办法》，对合作机构符合规定的不良贷款本金损失进行有限补偿。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每季度开展政策宣传推广、产融对接活动场次；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场；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场。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每月开展资金池运作分析、数据统计等内容形成的分析报告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篇；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篇。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建立不良贷款清收处置资金返还情况的管理台账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至少1份；年度指标值:至少1份。4、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建立已审定的不良贷款、已获得补偿资金的不良贷款的管理台账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至少1份；年度指标值:至少1份。5、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每年度受理汇总、初审合作机构年度申报补偿资料合格率；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80%；年度指标值:不低于80%。6、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每年度推动金融机构增加中小微企业贷款投放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1亿元；年度指标值:不低于1亿元。7、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每年管理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贷款规模金额；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1亿元；年度指标值:不低于1亿元。
市场化金融服务经费	1,011.00	1,011.00			构建多层次、多方式的投资服务体系，形成专业高效的金融招商综合服务平台，增强南沙区金融服务的能力，提升区域金融核心竞争力，营造优质金融发展营商环境。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南沙区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实施周期指标值:≥10%；年度指标值:≥10%。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金融招商引资项目商务洽谈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500次；年度指标值:≥500次。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金融活动组织策划完成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20场；年度指标值:≥20场。4、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各项服务质量达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5、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金融业GDP占比；实施周期指标值:≥7.8%；年度指标值:≥7.8%。6、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南沙金融综合服务平台运营报告报送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7、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金融业增加值同比增长幅度；实施周期指标值:≥3%；年度指标值:≥3%。
巨灾保险经费	128.00	128.00			根据省市有关部门要求，切实做好南沙区巨灾保险赔发条款赔付工作，对由于突发性的、无法预料、无法避免且危害特别严重的如地震、飓风、海啸、洪水、冰雪等所引发的大面积灾难性事故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给予切实风险保障。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提供风险保障的自然灾害事项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2项；年度指标值:2项。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赔款到位时间；实施周期指标值:10个工作日内；年度指标值:10个工作日内。3、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对南沙区大面积灾难事故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给予风险保障；实施周期指标值:因强降雨、强台风造成的财产损失给予赔付；年度指标值:因强降雨、强台风造成的财产损失给予赔付。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通过项目的开展，推动南沙区灾害防治能力的提高；实施周期指标值:减轻政府财政压力，提高对公共损失的抵抗能力；年度指标值:减轻政府财政压力，提高对公共损失的抵抗能力。
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经费	11.00	11.00			按要求切实做好南沙区农房保险政策宣讲、财政补贴拨付工作，充分发挥财政保费补贴的引导作用，创新政府防灾减救灾灾模式，进一步增强农村地区综合救灾能力。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提供农房保险保障农户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80000户；年度指标值:不低于80000户。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年度保险覆盖率；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98%；年度指标值:不少于98%。3、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利用政府财政对投保农户提供保费补贴；实施周期指标值:完成各镇街的保费补贴拨付；年度指标值:完成各镇街的保费补贴拨付。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切实解决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若干问题；实施周期指标值:因自然灾害及意外事故导致农民用于生活居住的房屋（商品住房除外）和室内财产损失给予赔付；年度指标值:因自然灾害及意外事故导致农民用于生活居住的房屋（商品住房除外）和室内财产损失给予赔付。
金融发展活动经费	82.00	82.00			展示南沙区金融产业最新发展举措和政策措施，更好宣传南沙金融政策和创新成效亮点，同时全力做好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加强行业交流，加快南沙金融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提高南沙金融影响力。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发布新闻稿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3篇；年度指标值:≥3篇。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邀请行业专家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3名；年度指标值:不少于3名。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形成会议成果报告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篇；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篇。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新闻阅读量；实施周期指标值:≥1000次；年度指标值:≥1000次。
产业扶持—金融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	47,910.63	47,910.63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进一步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广州南沙新区促进气侯投融资发展若干措施》等普惠政策及一企一策合作协议等，对符合扶持奖励条件企业及其高管人才完成奖励补贴兑付。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申请扶持企业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30家；年度指标值:不少于30家。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预计扶持重点招商项目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0个；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0个。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扶持奖励兑现程序遵照执行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及时完成政策兑现核查工作，及时反馈企业审核结果时限；实施周期指标值:不超过10个工作日；年度指标值:不超过10个工作日。5、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受惠惠政策及一事一议扶持的企业上年度入库纳税额；实施周期指标值:合计不少于10亿元；年度指标值:合计不少于10亿元。6、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扶持飞机租赁企业上年度产生财税贡献；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10亿元；年度指标值:不少于10亿元。7、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促进飞机租赁产业发展，促进外贸进口/固定资产投资增加额；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20亿元；年度指标值:不少于20亿元。8、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受益企业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不低于90%；年度指标值:不低于90%。

购置经费	1.00	1.00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办法及有关设备采购的相关文件通知，购置办公家具、设备，落实有关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弥补旧家具、设备功能上的不足或缺失，做好办公保障，提高工作效率。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相关采购规定遵照执行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指标；14-成本指标；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小于等于100%；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100%。
气候投融资试点项目经费	600.00	600.00			构建南沙新区多样化和创新性的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体系，大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气候投融资发展，推动形成气候投融资领域评价标准，创新气候金融产品，为政府部门、金融机构、气候友好型企业搭建高效对接的交流平台。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举办南沙新区气候投融资主题沙龙活动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6；年度指标值:≥6。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实现加入粤港澳大湾区气候投融资联盟机构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30；年度指标值:≥30。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报送至生态环境部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4份；年度指标值:不少于4份。4、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推动南沙新区通过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等组织的年度试点工作评审；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58.30	58.30			根据工作安排，协助办理行政工作和后勤服务工作，进一步推进全区金融工作顺利开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辅助推进区域金融合作及深化港澳台金融合作事项；实施周期指标值:至少1项；年度指标值:至少1项。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辅助提升金融方面社会影响力事项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至少2项；年度指标值:至少2项。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辅助金融方面机关日常事项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不少于3项；年度指标值:不少于3项。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辅助金融方面党建氛围提升事项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至少1项；年度指标值:至少1项。
2023年南沙区气候投融资平台项目	93.00	93.00			积极发挥国家级气候投融资试点的资源禀赋优势，打造气候投融资平台为气候友好型企业提供金融支持，以模式创新支持气候友好型项目的可持续发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储备应对气候变化领域项目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50个；年度指标值:≥50个。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储备气候投融资产品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30个；年度指标值:≥30个。3、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衔接国内外气候投融资、绿色金融标准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7个；年度指标值:≥7个。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形成南沙新区气候投融资入库标准；实施周期指标值:1个；年度指标值:1个。
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金融工作局企业金融数据管理信息平台项目	3.44	3.44			建立并维护金融企业和类金融企业信息库；建立地方金融数据定期采集整合平台；建立并维护辖内项目信息库；实现全辖各类金融报表的自动化统计；建立与全辖各类企业的互动平台。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每月通过金融数据信息管理平台报送结售汇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次；年度指标值:1次。2、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每月通过金融数据信息管理平台报送银行机构存贷数据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次；年度指标值:1次。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每月平台报送科技金融、绿色金融贷款余额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次；年度指标值:1次。
产业扶持-金融业集聚区经费	2,089.37	2,089.37			做好集聚区企业招商入驻服务工作，减缓企业租赁以及装修办公用房的资金问题，满足金融机构在南沙租用优质办公场地的需求，为其实地办公提供便利，解决部分企业仅在南沙注册，实际经营地不在南沙，未能在南沙入统，导致统计关系被划至其他区域的问题，避免南沙金融业增加统计值的流失。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集聚区累计入驻企业数量（家）；实施周期指标值:≥56（家）；年度指标值:≥56（家）。2、2-效益指标；21-经济效益；入驻集聚区企业贡献；实施周期指标值:≥1亿元；年度指标值:≥1亿元。